

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2年7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7月8日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吕桂芹女士召集并主持。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书面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资金需求计划及公司财务结构状况,公司拟发行公司债券,方案如下:

1、发行债券的数量:本次债券发行的数量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具体发行数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次债券向社会公开发行,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债券期限:本次债券的期限为不超过5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是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

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公司按照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将到期的利息和/或本金足额划入登记机构指定的银行账户后，不再另计利息。本次债券的票面利率由公司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国家限定范围内通过市场询价方式确定，并将不超过国务院或其他有权机构限定的利率水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还本付息方式：本次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调整债务结构，偿还银行借款，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等实际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发行对象：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符合认购公司债券条件的境内外机构投资者和个人投资者。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回售和赎回安排：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可设回售和赎回选择权，回售和赎回选择权的具体内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担保安排：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担保安排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债券上市：在满足上市条件的前提下，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决议的有效期：关于本次债券发行事宜的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6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与石家庄博深石油机械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法人石家庄博深石油机械有限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能将公司闲置房产进行合理利用，提高公司资产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创造更多的经济效益。该关联交易按市场原则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行为合理，表决和回避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要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与石家庄博深石油机械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特此公告。

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一日